

附件

全市教育系统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作督导组分工

第一组（督导全市）

局 领导：黄艳

牵头科室：办公室

成 员：教研信息中心

第二组（督导二中、三十六中、实验幼儿园、内黄县）

局 领导：朱中林

牵头科室：体卫艺科

成 员：教师教育科、体卫站

第三组（督导实验中学、龙安高中、洹北中学、殷都区）

局 领导：刘志军

牵头科室：党工委办

成 员：机关团委、资产管理中心

第四组（督导一中、正一中学、开发区高中、安阳县）

局 领导：徐文选

牵头科室：机关党委

成 员：机关纪委、驻教育局纪检监察组

第五组（督导新一中学、特教学校、林州市、汤阴县）

局 领导：李 翔

牵头科室：基础教育科

成 员：职成教科、职成教研室、招生办

第六组督导（文源高中、深蓝高中、龙安区、文峰区）

局 领 导：史 航

牵头科室：安全办

成 员：人事科、安全教育中心、教师资格认定中心

第七组（督导三中、二实验中学、滑县、北关区）

局 领 导：王九印

牵头科室：督导室

成 员：发展规划科、财务科、资助中心、装备中心

备注：各督导组在督导县（市、区）时，每次督导至少要检查 2 所中小学校、2 所幼儿园（至少一所民办幼儿园）、1 所校外托管机构和 1 所学科类培训机构，对发现的安全隐患要填写《安阳市教育局学校安全工作督导记录》，督促本地教育部门下发整改通知，并要求本地教育部门将整改情况报告加盖本地教育局公章后报各督导组，督导组长阅后报市教育局安全办存档备查。

各督导组在督导局直学校时，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应填写检查记录、下发整改通知，并要求局直学校将整改情况报告加盖学校公章报各督导组，督导组长阅后报市教育局安全办存档备查。

安阳市教育局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2 年 12 月 6 日印发